附件2：

**建设工程档案报送告知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科学技术档案工作条例》《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城市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推进建设工程档案电子化工作的通知》（湘建〔2018〕125号）、《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办法〉的通知》（湘建建〔2019〕134号）文件精神，按照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要求，建设单位在申请工程建设项目联合验收前，应向城建档案馆在线报送一套完整的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档案，城建档案管理机构审查合格后出具建设工程档案验收意见书。

建设工程项目联合验收后，建设单位应在一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联合验收文件、备案文件和相关竣工验收文件。2020年7月1日起办理工程施工许可的建设项目，益阳市城建档案馆只收电子档案，不再接收纸质档案。建设单位未及时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联合验收文件、备案文件和相关竣工验收文件的，将在建设项目审批一体化平台进行公示。

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档案在线编制与报送方式：

建设项目开工前，建设单位登录益阳市建设工程电子文件流转与归档管理系统进行注册，办理电子签章，为参建单位分配做资料和签字账号，网址http://36.158.96.69:9010详细操作方法登录系统下载查看。